

怀安法院司法警察践行“如我在诉”

温情服务 筑牢定分止争防线

□ 姜博洋

在人民法院的审判执行工作中,司法警察既是法庭秩序的捍卫者、司法权威的守护者,更是司法为民服务窗口的“第一形象”。今年以来,怀安县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以“如我在诉”“如我受检”的换位思考为标尺,将服务理念融入日常工作的每一个细节,生动践行“定分止争张家口”品牌理念,用细微之处的温情与担当,赢得了群众的广泛赞誉。

“您好,请出示一下证件。”“包裹麻烦过一下机,辛苦啦!”“老先生别急,我来帮您操作!”……法院安检口,是当事人踏入法院的第一道门,也是矛盾与焦虑最易显露的“第一关”。在这里,

怀安法院法警用一句句温和的提示、一次次主动的搀扶,践行“如我在诉”理念,向诉讼群众送上了司法温暖。

“我们全体干警树牢‘如我受检’意识,这是‘如我在诉’核心理念的延伸——假如我是来打官司的当事人,此刻定然满心焦灼,我需要的不仅是公正,更是一份被尊重的温暖。一个微笑、一句提醒、一次援手,都可能成为平息纷争的‘减压阀’。”怀安法院司法警察大队政委李建平介绍,他们坚持把“司法暖心微服务”的要求落到实处,让群众既感受到司法权威,更体会到了司法温度。

除了守好入口关,司法警察的“定分止争”职能更体现在主动作为的敏锐洞察中。在诉讼服务大厅、

调解室门外,法警不再是单纯的“旁观者”“守卫者”,而是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的“矛盾观察员”和“调解好帮手”。

一次,两名当事人因民事纠纷在立案窗口前情绪激动、言辞激烈,冲突一触即发。值班法警发现后,没有简单制止,而是迅速上前将两人引导至“调解角”,递上温水,耐心倾听诉求:“两位别着急,来法院就是信法律、求公正的,争吵解决不了问题,心平气和才能把道理说清呀!”这番及时介入像一张“降温贴”,让双方当事人怒火渐消,最终放下成见,欣然接受法官调解。

法警这种在矛盾萌芽状态主动疏导的做法,将不少纠纷化解在诉前,既节约了司法资源,更契合了

“纠纷到我为止”的工作导向。

在庭审保障中,司法警察的角色更实现了温情延伸。一起离婚纠纷案件休庭期间,女方当事人因情绪崩溃在走廊哭泣。负责值庭的女法警没有机械地坚守岗位,而是主动走上前,轻声安慰并递上纸巾。这一细微举动,不仅稳定了当事人情绪,更保障了后续庭审的高效推进。“我们的工作不仅是保安全,更要保‘案结事了’的实效!”值庭法警说:“当事人情绪稳定了,才能清晰表达诉求,法官调解审判才能更顺畅。”

怀安法院司法警察大队以生动实践,诠释了“定分止争”并非仅仅只是法官的职责,而是贯穿司法全流程的系统工程,在辅助岗位上发挥了“稳定器”的作用。

跨越山海“云”端相聚 东光轮台两地检察院 共话刑事执行检察

本报讯(王丙成 侯天宇)一个在渤海之滨,一个在天山南麓,近日,河北省东光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轮台县两地检察院召开云端视频座谈会,就刑事执行工作交流经验,为两地的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更好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信号很好,声音很清楚!轮台的同事们,大家好!”在东光县人民检察院的视频会议室里,熟悉的乡音透着亲切的问候。“欢迎东光县的战友们,感谢你们传经送宝!”轮台县人民检察院干警热情回应。这场跨越3000余公里的视频连线,是东光县检察院对口援疆工作的一个缩影。

今年5月,东光县检察院干警侯天宇开始了为期半年的援疆之旅,克服了地域差异、适应了文化风俗,援疆工作取得可喜成绩。东光县检察院秉持着“干警援疆,全院支持”的理念,作为援疆干警的“娘家院”,坚持远程指导,持续助力,协助干警高效完成了抵疆之后的第一次看守所巡查、第一次社区矫正法治讲座、第一次跨部门协查、第一次制发检察建议……

视频会议上,双方聚焦刑事执行检察这一核心领域,就久审不结超期羁押、财产性执

行、社区矫正监督、剥夺政治权利刑执行、重配合轻监督、检察侦查等方面如何破局、如何深入开展等问题,展开了深入而务实的交流和探讨。东光县检察院的干警倾囊相授,毫无保留地分享了沧州市检察机关成熟工作机制和典型案例,以及实战经验。轮台县检察院生动展示了边疆的特色实践、成功案例,分享了在维护边疆安全稳定特殊使命下,开展刑事执行检察工作的独方法和解决现实挑战的“轮台做法”。

双方真诚的交流,拓展了视角,为进一步提升两院的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提供了可以互相借鉴的宝贵参考。轮台县检察院干警表示:“东光同仁分享的细节让我们很受启发,解决了许多我们正在思考的瓶颈问题。”东光县检察院人员感慨:“轮台同事们在艰苦环境下展现出的担当和智慧令人敬佩,值得我们学习。”

此次东光县检察院与轮台县检察院的成功交流,开启了深度合作的大门,以此为契机,两院签署《刑事执行检察工作结对共建机制》,共同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为服务两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11月25日,秦皇岛市海港区法院法官应海燕走进秦皇岛中等专业学校开展法治教育活动,将法治教育从课本延伸到真实场景,进一步引导学生树立法治信仰,筑牢校园网络安全防线。图为模拟庭审现场。高歌 摄

文安检察院与公安局召开联席会 共促案件质效提升

本报讯(任梦爱)为进一步提高刑事案件质量,提升司法公信力,切实回应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新期待、新要求,11月20日,文安县人民检察院与文安县公安局联合召开案件质效提升联席会。

检警双方围绕当前刑事案件办理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深入交流,特别是针对经济犯罪、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环境污染犯罪等专业性较强的领域,探讨联合制定更为细化、操作性强的证据收集指引和审查

判断标准,同时就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等新型犯罪的定罪标准进行共同学习、统一把握。

文安县检察院通报了今年以来刑事案件办案情况,围绕审查逮捕案件不捕率较高的现状展开深入分析,针对部分罪名在实践中的模糊地带,进一步明确了罪与非罪、此罪与彼罪的界限,同时对于案件证据中电子证据、鉴定意见、言词证据等关键证据的收集、审查判断标准进行细化,强调证据裁判原则的严格落实。

公安机关结合办案实践,客观分析了新形势下面临的办案困境和挑战,同时强调,公安机关与检察机关关于部分常见犯罪在主观明知上认识不统一,要建立定期会商与个案协商相结合的沟通机制,共同研判疑难复杂案件的证据标准,避免因认识分歧影响办案质效。

商超储物柜违法收集人脸信息 检察履职守护个人信息安全

本报讯(吕淑宁)近日,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检察院聚焦商超储物柜违法收集人脸信息问题,启动公益诉讼专项治理,办案过程中,检察技术深度介入,为破解取证难题、推动全域治理提供了有力支撑。

藁城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在履行监督职责中发现,辖区部分商超将人脸识别设为储物柜的唯一验证方

式,供顾客存取物品,且在显著位置明示收集、使用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也未就收集个人信息情况征求消费者意见,涉嫌违反个人信息保护法中“收集个人信息应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原则”的规定,存在人脸数据泄露、滥用的风险,侵害不特定消费者合法权益,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取证难”是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

讼办案的首要难题。对此,藁城区检察院充分发挥技术骨干专业优势,针对商超储物柜人脸识别系统的隐蔽操作逻辑,通过专业技术手段,固定储物柜人脸识别系统强制要求人脸验证、未提供替代选项的核心违法事实,同时精准识别数据存储、传输中是否存在安全漏洞。这份基于技术支撑的精准取证,既避免了因证据不足导致违规商超逃脱

监管,也防止了办案人员因取证偏差对合规营商造成误判。

查清事实后,藁城区检察院按程序向负有监管职责的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履行监管职责,推动问题从个案整改向全域治理延伸。行政机关高度重视,迅速组织执法力量对辖区内所有商超展开全覆盖检查。

截至目前,辖区相关商超已整改到位,于明显处张贴温馨提示语,并增设验证条码寄存柜,切实保障了消费者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

藁城区检察院强化检察技术与公益诉讼协同,形成了“技术赋能调查、检察推动监管、行政落实治理”格局,有效提升了公益保护质效。

公告